

编制说明

一、工程概况：

- 1、工程名称：海口市龙华区旅游和文化体育局（2019）文化室建设工程（二期）
- 2、工程地点：海口市龙华区
- 3、建设单位：海口市龙华区旅游和文化体育局

二、编制范围

- 1、包括文化室土建工程和给排水、强电安装工程的工程量清单编制。
- 2、不含建设用地费用、工程建设其他费、预备费等费用的编制。

三、编制依据：

1、海口市龙华区旅游和文化体育局（2019）文化室建设工程（二期）的施工图设计文件；相关技术标准、规范、图集。

2、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组价主要执行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（GB50500-2013）与专业工程量计算规范和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《海《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（2017）》，《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(2017)》等，海南省装饰装修工程综合定额(2015)》。

3、《海南省建设厅琼建定[2019]2号《关于建筑工人人工单价调整通知》，执行2017年12月31日之前颁布的其他专业定额计价的建筑工程，人工单价由84.23元/工日调整为94.88元/工日；执行2018年1月1日及之后颁布的定额计价的建筑工程，人工单价由115元/工日调整为122.53元/工日。

4、总价措施项目费，按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琼建定[2018]48

号《关于调整我省建筑工程安全防护、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通知》。

5、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增值税税率的通知》（琼建定[2019]100号）的规定，税率按9%计。

6、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、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联合主办的《海南工程造价信息》2019年第7期海口市材料价，信息价不足部分参照厂商报价及市场材料价格信息综合取定。

7、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颁布的其它有关文件。